

2025 年张掖市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受张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对 2025 年张掖市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JK2025JM-0916

项目名称：2025 年张掖市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

预算金额：玖万贰仟捌佰元整（92800.00 元）

最高限价：玖万贰仟捌佰元整（92800.00 元）

采购需求：抽取六县区 32 家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提供以上查询记录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其投标报价按15%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需具备由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及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发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三、报名、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2日，上午10: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

线下报名地址：张掖市甘州区新墩镇润泽园小区党群服务中心一层南2号商铺

线上报名方式，将报名资料扫描成PDF格式文件，发送至：313007422@qq.com邮箱，发送时标注“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3、获取方式：报名成功后《招标文件》以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各投标人邮箱。

4、报名资料：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法人资格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内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的税收完税证明及社保缴纳证明、《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以上资料需加盖公章。

5、报名费：30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递交文件时间：2025年9月29日8时30分至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地点：张掖市甘州区新墩镇润泽园小区党群服务中心一层南2号商铺；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张掖市甘州区新墩镇润泽园小区党群服务中心一层南 2 号商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时，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未按其要求执行，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请各投标单位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参加投标。每家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位代表参加开标，逾期未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3、报名时供应商须提供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所要求的所有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对于资料不全者，不予接受报名。

4、本次开评标不提供资质原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交投标承诺书（格式自拟），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人具备本项目投标资格，投标文件中资质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所有材料均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鲜章放入投标文件中），如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负责。

八、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张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杏林南路 320 号

联系方式：0936-82910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九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新墩镇润泽园小区党群服务中心一层南 2 号商铺

联系方式：181936764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路军

电话：0936-8291068（采购人）

何文涛

电话：18193676455（代理机构）